**2024年在华举办国际学术会议资助项目**

**申报通知**

为鼓励和支持举办国际学术会议，提升学校国际交流的层次与显示度，现启动2024年“在华举办国际学术会议资助”申报工作。

**一、资助原则与条件**

1. 学校鼓励各学院自筹经费举办各类学术会议。对于举办高水平的国际/双边学术会议，学校将适当给予资助。

2.对国（境）外代表参会人数不足5人的会议，原则上不予支持。

3. 向学校申请举办国际学术会议资助，原则上应具备以下条件：上一年度已在学校外事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国际会议预报，经费使用符合《华东理工大学会议费管理办法（暂行）》，会议举办地在上海。

**二、资助类型**

本年度计划资助7个项目。根据会议影响力和参会规模，设A类会议3项，B类会议4项。

**三、申报须知**

1. 本项目资助按照会前立项、会后结算的原则。获得资助的项目实际办会情况原则上应与申报时一致，如未能按期召开国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将取消其资助，且项目负责人三年内不能申报该类项目；如办会规模缩减，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将视情况减少资助。

2. 会议举办单位对学校资助的经费应做到专款专用，并在11月15日之前实际执行完毕。

3. 涉港澳台地区的双（多）边会议的资助申请可参照国际会议情况执行。

**四、申报流程**

1. 3月29日前：项目申请人填写《华东理工大学学术会议资助申请表》（见附件），并由学院院长签署意见后交学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处（逸夫楼205），电子版申请表发送至iao@ecust.edu.cn。

2. 4月7日-4月15日：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组织有关职能部门进行评审，报主管校领导审批同意后将结果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网站上进行公示。

3. 4月中旬：项目启动。

4. 11月中旬：项目结项评审。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辉

电话：64252764

邮箱：[iao@ecust.edu.cn](mailto:iao@ecust.edu.cn)

**附件：华东理工大学学术会议资助申请表**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024年3月19日

附件：

**华东理工大学学术会议资助申请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者 | 会议名称  （中英文） | |  | | | | | |
| 所在学院 | |  | | | 学科专业 |  | |
| 会议负责人 | |  | | 会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举办单位 | 主办 |  | | | | | |
| 协办 |  | | | | | |
| 会议 情况 | 会议地点 | |  | | | 会议时间 |  | |
| 会议性质  （打√） | | □国际会议 □双边会议 | | | | | |
| 会议主题 | |  | | | | | |
| 会议规模（人） | |  | 其中：境外人员 人，校外人员 人 | | | | |
| 申请资助额度 | | | 元 | | | | | |
| 申请理由（100字以内，另附上会议复函通知或委托书、议程安排、经费项目预算） | | | | | | | | |
| 所在学院意见 | | |  | | | | | |